

南投縣少年輔導委員會受理家長委託輔導同意書

為關心孩子的成長，家長(本人)**同意**少年(子女)自即日起由『南投縣少年輔導委員會』輔導員進行接觸與輔導，家長及少年將配合輔導員之輔導計畫，並接受下列注意事項：

- 一、輔導期間應由家長(本人)或指定代理人負責接送少年(子女)。
- 二、輔導期間如不聽管教或擅離輔導處所，發生一切後果，本人願自行負責。
- 三、輔導期間願與貴會密切合作連繫，如有必要少年(子女)願接受輔導員建議，轉介至其他相關機構。
- 四、如**連續1個月無法接觸或聯繫**，視同無輔導意願，即結束輔導。

備註：

- 一、在輔導過程中，本會輔導人員將遵守輔導諮商及社會工作服務倫理原則，並對所獲得的資訊採取適當的保密措施。
- 二、保密措施之例外情形如下：
 - 涉及危害少年本身或**第三者生命安全**。
 - 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利保障法」、「家庭暴力防治法」、「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等法規，如果獲知有觸法情形，輔導員**應責任通報**南投縣政府社會及勞動處或南投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等相關單位，並依法處置。

三、個人資料告知同意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16條規定，本會在輔導過程中蒐集有關少年及家長個人資料（包含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字號、聯絡電話、地址等），除同條但書情形外，僅作為建檔及輔導過程中使用，且均為保密資料；請同意本會蒐集個人資料，並於下方欄位簽章。

家長（本人）同意本會蒐集及利用所提供之各項個人資料。

少年（子女）同意本會蒐集及利用所提供之各項個人資料。

輔導員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